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5-0000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5-00007号

###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翠玲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宜鹏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新余方略知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1]号），同意公司向新余方略知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68,577,982 股股份，用于购买新余方略知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生物”）15.45%股权和上海泽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泽润”）33.53%股权；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9,800 万元，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数量 64,859,002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2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7,999,998.4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7,433,436.9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0,566,561.46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597,999,998.44 元，已由主办券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承销费用 17,000,000.00 元后，于 2016 年 3 月 2 日汇入公司的相关账户，共计 580,999,998.44 元。另扣减登记费、验资费 433,436.98 元后，本次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0,566,561.4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出具的 XYZH/2016KMA3003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2、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预先投入资金 60,000,000.00 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泽润研发项目费用”预先投入资金 10,000,000.00 元；投入“嘉和生物研发费用”7,158,726.47 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7,158,726.47 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503,663,139.82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87,648,293.51 元，使用闲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2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180,778,928.61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03,777,658.12 元,使用闲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240,007,356.78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2018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357,792.78 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上年减少系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致,详见本报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披露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4,213,768.89 元,使用闲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3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134,578,334.35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2018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357,792.78 元,2019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007,088.34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51,117,012.19 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350,513,411.19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2018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357,792.78 元,2019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007,088.34 元,2020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838,320.14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40,945,765.55 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261,367,759.11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2018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357,792.78 元,2019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007,088.34 元,2020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838,320.14 元,2021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683,101.28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35,591,819.39 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171,060,771.75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2018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357,792.78 元,2019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007,088.34 元,2020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838,320.14 元,2021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683,101.28 元,2022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4,339,066.48 元)。

### 3、截至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31,589,725.76 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 77,218,613.65 元(含 2016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55,304.83 元,2017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7,605,355.83 元,2018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357,792.78 元,2019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5,007,088.34 元,2020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2,838,320.14 元,2021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683,101.28 元,2022 年度银行利息收入

4,339,066.48元，2023年度银行利息收入2,155,748.27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订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遵照以上规范要求及公司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在2016年针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高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人民西路支行、云南红塔银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广福路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账户状态
云南红塔银行营业部（云南沃森）	101992100025277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174,676.87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云南沃森）	8719023499108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1,377,551.36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科创中心）	8719086191109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14,717,190.35	活期存款
云南红塔银行营业部（玉溪两化融合）	320012000000002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60,949,195.07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高新支行	53100080701030100012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	2017年3月30日 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人民西路支行	47112010010008793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	2021年3月22日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上海泽润）	1219075010102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	2020年9月24日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嘉和生物）	1219031068105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	2018年9月30日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玉溪嘉和）	8719051832109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专户	-	2019年1月15日 注销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77,218,613.65	

##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实施主体由云南沃森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昆明沃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0,591.14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海泽润研发项目费用”实际投资额为 1,016.51 万元。

2016 年 5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预先投入资金 6,000.00 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泽润研发项目费用”预先投入资金 1,000.00 万元。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嘉和生物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合计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使用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归还 20,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嘉和生物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上海泽润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合计 2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使用人民币 2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归还 3,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归还 19,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上海泽润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400 万元、已终止的“嘉和生物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7,100 万元、已终止的“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2,500 万元，共计 2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使用人民币 2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9

年12月4日归还25,000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上海泽润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已终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共计3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9年12月18日使用人民币3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归还5,000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2020年12月15日归还30,000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26,000万元，共计3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1年1月14日使用人民币3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归还4,000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2021年12月10日归还26,000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上海泽润研发费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1,421.44万元，投资进度为63.33%。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九价HPV疫苗和重组手足口病疫苗（EV71型）分别于2018年1月和2019年6月完成了临床前研究获得了临床试验批件和临床试验通知书，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二价HPV疫苗于2020年1月完成了临床试验数据揭盲，4月获得了临床试验报告，并于2020年6月申报生产获得受理，该项目已达到预定状态。由于二价HPV疫苗III期临床试验和九价HVP疫苗临床前研究开展情况较顺利，比计划时间提前完成，同时，公司终止子项目重组手足口病疫苗（CA16型）的研发，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6,613.95万元。

2020年8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上海泽润研发费用”项目进行结项，并使用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6,613.95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0年9月完成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办理。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不涉及超募资金。

####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3年度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2、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8年7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转让控股子公司嘉和生物的控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嘉和生物将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终止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由嘉和生物承担的“嘉和生物研发项目”和“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公司将上述两个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连同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利息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留待后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将上述两个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220,294,023.67元存放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广福路支行设立的账号为871902349910807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经2020年2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1年4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30,700万元投入建设“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公司已于2022年度完成该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并投入使用，于2022年12月28日取得该项目不动产权证书。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并结合保荐机构意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进行结项，但鉴于项目尚有部分工程款项和质保金未支付完成，该项目结项后，公司继续保留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相应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监管。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专户以账户内剩余的募集资金继续支付该项目建设工程款项和质保金，直至募集资金支付事项完结。

经2022年8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已终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11,600万元用于“玉溪沃森两化融合建设项目”的建设。该项目现已完成国际制剂中心和流脑疫苗车间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智能化改造建设，完成国际制剂中心、流脑疫苗、肺炎疫苗、Hib疫苗

等多个疫苗及二期分包装车间生产执行系统建设，完成并上线使用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质量管理系统、药物警戒系统、疫苗全程追溯系统、数据采集及监控系统、暖通控制及环境监测系统等多个系统及数据中台一期建设工作。目前，项目后续建设工作还在持续推进中，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提高玉溪沃森的信息化合规性及电子数据管理水平，并帮助企业节能减排，降本增效。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 附表：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表 1: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8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99.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158.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764.6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84%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支出	是	24,622.79	-	-	-	-	-	-	否	是
嘉和生物研发费用	是	17,141.82	-	-	-	-	-	-	否	是
上海泽润研发费用	否	18,035.39	11,421.44	-	11,421.44	100.00%	2020 年 6 月 30 日	-	是	否
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是	-	30,700.00	5,168.36	29,422.50	95.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是	否
玉溪沃森两化融合建设项目	是	-	11,600.00	4,431.43	5,701.08	49.1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	6,613.95	-	6,613.95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59,800.00	60,335.39	9,599.79	53,158.9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18 年 7 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决定转让控股子公司嘉和生物的控股权, 股权转让完成后, 嘉和生物将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 终止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由嘉和生物承担的“嘉和生物研发项目”和“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 公司将上述两个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连同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利息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留待后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将上述两个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 220,294,023.67 元存放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广福路支行设立的账号为 871902349910807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p> <p>经 2020 年 2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 4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0</p>									

	<p>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30,700 万元投入建设“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公司已于 2022 年度完成该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并投入使用，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该项目不动产权证书。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并结合保荐机构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进行结项，但鉴于项目尚有部分工程款项和质保金未支付完成，该项目结项后，公司继续保留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监管。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专户以账户内剩余的募集资金继续支付该项目建设工程款项和质保金，直至募集资金支付事项完结。</p> <p>经 2022 年 8 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已终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11,600 万元用于“玉溪沃森两化融合建设项目”的建设。该项目现已完成国际制剂中心和流脑疫苗车间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智能化改造建设，完成国际制剂中心、流脑疫苗、肺炎疫苗、Hib 疫苗等多个疫苗及二期分包装车间生产执行系统建设，完成并上线使用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质量管理体系、药物警戒系统、疫苗全程追溯系统、数据采集及监控系统、暖通控制及环境监测系统等多个系统及数据中台一期建设工作。目前，项目后续建设工作还在持续推进中，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提高玉溪沃森的信息化合规性及电子数据管理水平，并帮助企业节能减排，降本增效。</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实施主体由云南沃森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昆明沃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0,591.14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海泽润研发项目费用”实际投资额为 1,016.51 万元。</p> <p>2016 年 5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预先投入资金 6,000.00 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泽润研发项目费用”预先投入资金 1,000.00 万元。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嘉和生物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合计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使用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归还 20,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嘉和</p>

	<p>生物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上海泽润研发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合计 2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使用人民币 2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归还 3,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归还 19,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上海泽润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400 万元、已终止的“嘉和生物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7,100 万元、已终止的“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2,500 万元，共计 2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使用人民币 2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归还 25,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上海泽润研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已终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共计 3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使用人民币 3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归还 5,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归还 30,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26,000 万元，共计 3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使用人民币 3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归还 4,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归还 26,000 万元人民币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海泽润研发费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421.44 万元，投资进度为 63.33%。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九价 HPV 疫苗和重组手足口病疫苗（EV71 型）分别于 2018 年 1 月和 2019 年 6 月完成了临床前研究获得了临床试验批件和临床试验通知书，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二价 HPV 疫苗于 2020 年 1 月完成了临床试验数据揭盲，4 月获得了临床试验报告，并于 2020 年 6 月申报生产获得受理，该项目已达到预定状态。由于二价 HPV 疫苗 III 期临床试验和九价 HPV 疫苗临床前研究开展情况较顺利，比计划时间提前完成，同时，公司终止子项目重组手足口病疫苗（CA16 型）的研发，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613.95 万元。</p> <p>2020 年 8 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上海泽润研发费用”项目进行结项，并使用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613.95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完成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办理。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附表 2

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支出、嘉和生物研发费用	30,700.00	5,168.36	29,422.50	95.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是	否
玉溪沃森两化融合建设项目	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项目支出、嘉和生物研发费用	11,600.00	4,431.43	5,701.08	49.1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合计	--	42,300.00	9,599.79	35,123.5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2018 年 7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转让控股子公司嘉和生物的控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嘉和生物将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终止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由嘉和生物承担的“嘉和生物研发项目”和“嘉和生物治疗性单抗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公司将上述两个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连同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利息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留待后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将上述两个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 220,294,023.67 元存放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广福路支行设立的账号为 871902349910807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p>经 2020 年 2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 4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30,700 万元投入建设“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公司已于 2022 年度完成该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并投入使用，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该项目不动产权证书。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并结合保荐机构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沃森生物科技创新中心项目”进行结项，但鉴于项目尚有部分工程款项和质保金未支付完成，该项目结项后，公司继续保留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监管。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专户以账户内剩余的募集资金继续支付该项目建设工程款项和质保金，直至募集资金支付事项完结。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p>经 2022 年 8 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已终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11,600 万元用于“玉溪沃森两化融合建设项目”的建设。该项目现已完成国际制剂中心和流脑疫苗车间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智能化改造建设，完成国际制剂中心、流脑疫苗、肺炎疫苗、Hib 疫苗等多个疫苗及二期分包装车间生产执行系统建设，完成并上线使用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p>								

	<p>系统、质量管理体系、药物警戒系统、疫苗全程追溯系统、数据采集及监控系统、暖通控制及环境监测系统等多个系统及数据中台一期建设工作。目前，项目后续建设工作还在持续推进中，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提高玉溪沃森的信息化合规性及电子数据管理水平，并帮助企业节能减排，降本增效。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等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